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rtue Partner Group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FX Creatio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豐盛創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名為全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6)

聯合公佈

寄發有關



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

代表

VIRTUE PARTNER GROUP LIMITED
提出收購豐盛創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份
(VIRTUE PARTNER GROUP LIMITED及
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除外)
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
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Virtue Partner Group Limited之財務顧問



金利豐財務顧問有限公司

豐盛創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洛爾達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已根據收購守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寄發予股東，綜合收購建議文件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本集團、Virtue Partner及收購人之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有關收購建議之推薦意見及意見）；(i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洛爾達有限公司發出之函件（載有其就收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及(iv)有關收購建議之接納及轉讓表格。

收購建議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開始，並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截止（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限將為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正）。

獨立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收購建議前，懇請細閱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洛爾達之建議，以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建議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推薦意見及建議。

預期時間表載於本公佈內。

茲提述 Virtue Partner Group Limited（「**Virtue Partner**」）與豐盛創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名為全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二日作出之聯合公佈（「**聯合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五日有關（其中包括）Virtue Partner建議收購銷售股份及建議認購認購股份之通函（「**通函**」），以及 Virtue Partner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有關完成買賣協議及認購協議之聯合公佈。除非文意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聯合公佈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

綜合收購建議文件（「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已根據收購守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寄發予股東，綜合收購建議文件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本集團、Virtue Partner及收購人之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有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發出有關收購建議之推薦意見及意見）；(iii)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洛爾達有限公司（「**洛爾達**」）發出之函件（載有其就收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之意見）；及(iv)有關收購建議之接納及轉讓表格。

獨立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收購建議前，懇請細閱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洛爾達之建議，以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建議向獨立股東發出之推薦意見及建議。

預期時間表

本公司及 Virtue Partner 謹此提醒股東留意以下有關收購建議之時間表：

二零零七年

收購建議開始日期	三月二日 (星期五)
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限及限期	三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在創業板網站刊載收購建議結果之公佈	三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下午七時正
收購建議截止日期	三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或之前接獲之有效接納寄發收購建議 應付金額股款之最後限期	四月二日 (星期一)

除非 Virtue Partner 修訂或延長收購建議，否則接納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限及限期將為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本公司將於收購建議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在創業板網站刊載有關收購建議結果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Virtue Partner Group Limited
唯一董事
龐維新

承董事會命
豐盛創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永祥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黃永祥先生、陳文彥先生及陳炳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冠雄先生、黃效仁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Virtue Partner 的唯一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 (包括 Virtue Partner 對本集團之意向，惟有關本集團之資料除外) 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各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 *Virtue Partner*、收購建議條款與條件及 *Virtue Partner* 對本集團之意向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自其刊發日期起計將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